

证券代码:835174

证券简称:五新隧装

公告编号:2025-012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4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 1 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谢建均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董事/总经理龚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崔连苹、财务总监杨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涉及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5,727,037.90
销售费用	-25,727,037.90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88,38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88,388.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的财务信息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拟定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回顾了 2024 年工作开展情况，并提出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审计结果，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5.05 亿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98 亿元。

鉴于目前公司正处于重大资产重组阶段，特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启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湖南中铁五新重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怀化市兴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夯实公司主业并拓宽产品品类，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①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②公司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因本次交易需支付现金对价等相关费用，预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现金支出事项，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公司需保留未分配利润以满足重组资金需要。

（2）留存利润的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

（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主要用于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优先支付重组交易对价及配套资金需求，确保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顺利交割。

（3）审议意见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是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所面临的市场环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研究讨论，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三）《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四）《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五）《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六）《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七）《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